证券代码：603556　　证券简称：海兴电力　　公告编号：2026-046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及方案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高于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个月内，公司将严格按照回购方案依规实施股份回购。

二、回购股份相关再贷款政策及公司安排

公司关注到，2026 年 11 月 2 日，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召开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座谈会，明确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政策由阶段性安排转为长期制度性安排，并将再贷款利率由 1.25%下调至 1%；2026 年 11 月 4 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公告加力实施该政策，明确自当日起执行，再贷款支持比例 100%、期限 1 年、可展期，引导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及主要股东提供低成本融资支持。公司将结合回购再贷款政策、公司资金情况、市场走势等，充分运用政策工具，通过回购等方式，维护公司价值和广大投资者利益。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根据本次股份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